



婦 運 篇

本溪妇女丛书 / 主编 沈清远

本溪妇女丛书

婦 運 篇

· 本溪

本溪妇女丛书

妇 运 篇

沈清远 主编

辽东印务中心制版

辽宁省气象局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230 千字 印张: 9

1995 年 1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封面设计: 金成发

责任编辑: 孙云焕

BLTZ — 1995 — 52

工本费: 10.00 元

序 言

中共本溪市委副书记 刘福成
本溪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主任

在举世瞩目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刚刚落下帷幕，本溪市妇女第十次代表大会即将召开之际，本溪市妇女联合会编辑出版的集妇运史、女杰录、巾帼风采为一体的“本溪妇女丛书”问世了。它是本溪市妇联奉献给山城各界的一份宝贵的精神财富，也是奉献给全市妇女的一份厚礼。

这套“本溪妇女丛书”分为《妇运篇》、《女杰篇》和《风采篇》，全书容含了建国以来各个时期妇女运动发展的辉煌成就和历史足迹，展示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改革开放大潮中成长起来的女干部、女企业家、女科技人才、女劳动模范、女优秀共产党员等各条战线杰出女性的精神风貌。编辑出版“本溪妇女丛书”在我市尚属首举。让女性走向社会，让社会了解女性，展示建国以来

我市妇女运动的成就，展示改革开放以来我市妇女的风采，进而推动我市妇女运动的进步与发展，是出此书的目的所在。通览全书，可以看到一部可歌可泣的妇女运动发展史，一座妇女追求平等、发展、进步的丰碑，一幅凝聚几代妇女希望和梦想的画图。

马克思说过：“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的社会地位来精确地衡量。”近半个世纪以来，伴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发展进程，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市妇女以巾帼不让须眉的英姿，以“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用自己的勤劳和智慧，当之无愧地成为建设本溪、振兴本溪的中坚力量。她们以不懈地努力、执著地追求、不倦地耕耘、无私地奉献，在山城大地上挥洒着汗水，播种着希望，赢得了全社会的尊重。

如果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广大妇女铺垫起施展才华的舞台的话，我们就不能不深深地感到，必须用新的视角来认识和评价当代妇女的社会地位和作用，从而使妇女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生产是由物质资料生产和人类自身生产这两种生产组成的，社会的两种生产和妇女在两种生产中的职能规定了妇女的社会地位，必须从这两种生产职能中来认识妇女的社会地位和作用。

从妇女的社会经济地位来看，它是由妇女在社会生产劳动中的作用与贡献及妇女的社会参与水平、劳动技能水平来决定的。妇女的经济地位是衡量和评价妇女整个社会地位的决定要素，它直接制约着妇女在政治、文化、教育、

法律关系中的位置，从而成为妇女社会地位的实质性基础。由于人们承认“半边天”的作用在相当程度上还停留在数量概念上，因而造成妇女参与经济建设和掌握科学知识、生产技能上的不足，不能不使妇女的经济地位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从而影响了妇女社会政治地位的真正提高。尽管我们党多年来做了坚持不懈地努力，采取了许多具体措施，妇女参政比例逐渐增多，但由于封建主义传统观念的束缚，“男尊女卑”，求全责备的用人意识仍然存在，为女干部成长创造一个平等竞争的环境仍需做出极大地努力。至于妇女在整个社会教育中所处的地位，在社会法律中所处的地位，在家庭中所处的政治、经济、婚姻、生育、法律地位，都需要有一个极其艰苦、极其困难的解决过程，这些问题不逐步得到解决，不能不制约着广大妇女的成长和才智的发挥，这也就不能不使广大妇女在赢得这些地位的过程中，要比男同志多付出几倍、乃至十几倍的努力。因此，全党、全社会都应该从这一视角来观察妇女问题，关心妇女事业，为妇女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各级妇女组织也要动员和组织广大妇女积极参与经济建设，不断提高妇女的自身素质，增强参与意识、竞争意识，才能在社会实践中展示自身价值，不断提高自己的政治地位、经济地位、教育地位、家庭地位、婚姻地位、生育地位、法律地位，从而推动社会的进步与发展，真正起到“半边天”作用。

当前我们正处在一个世纪交替的伟大时代，新的历史时期给我们提出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希望全市广大妇女要抓住机遇，迎接挑战，以广阔的胸怀，聪明的才智，在改革

和建设的舞台上展巾帼之风采，创非凡之业绩，迎接二十一世纪。妇女的真正解放之日，才是共产主义到来之时！

述于此，是为序。

1995年11月

目 录

序 言	1
-----------	---

第一章 妇女运动

第一节 抗日战争时期的妇女运动	1
一、建立妇女反日救国会, 积极参加抗日斗争	1
二、开展读书活动, 进行抗日救国宣传	2
第二节 解放战争时期的妇女运动	2
一、成立妇联, 积极参加新政权建设	3
二、支援前线, 积极参加本溪保卫战	4
三、反奸清算, 积极参加土改运动	7
四、开荒种地, 支援全国解放	8
第三节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时期的妇女运动	8
一、妇女当家作主, 成为新中国的主人	9
二、妇女婚姻自由, 成为社会主义的自由人	9
三、妇女积极参加生产, 成为社会主义建设不可缺少的力量	10
第四节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妇女运动	11
一、加强了妇女的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11
二、开展了以“两勤”为内容的“五好”活动	11

三、发展了妇女儿童福利事业	12
四、整顿和健全了妇女组织	12
第五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妇女运动	13
一、妇女参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程度不断提高,社会作用更加显著	13
二、妇女工作充满生机和活力,妇联组织的社会影响进一步扩大	15
第六节 妇女运动的基本经验	19

第二章 妇女运动大事记

建国前部分(1925年~1949年9月)	21
建国后部分(1949年10月~1995年10月)	25

第三章 妇联组织

第一节 本溪市妇女联合会	97
一、概述	97
二、历次妇女代表大会	98
三、历届中共本溪市妇女联合会党组正副书记更迭表	109
四、历届本溪市妇女联合会(主任)主席更迭表	110
五、本溪市妇联机构设置及中层干部更迭	111
第二节 本溪市妇联挂靠研究会、学会、联谊会	115
一、本溪市妇女运动理论研究会	115
二、本溪市家庭教育学会	117
三、本溪市知识妇女联谊会	119
第三节 本溪市妇联所属事业单位	120
一、本溪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121
二、本溪市群力幼儿园	122
第四节 本溪市妇女儿童机构	122
一、本溪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122

二、本溪市儿童福利基金会	123
第五节 县区妇联	124
一、桓仁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125
二、本溪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128
三、平山区妇女联合会	130
四、明山区妇女联合会	133
五、溪湖区妇女联合会	135
六、南芬区妇女联合会	138

第四章 妇运人物

第一节 本溪女英烈	139
第二节 历届市妇联领导人略历	142
第三节 历届全国党代会、人代会女代表	149
一、历届全国党代会女代表	149
二、历届全国人代会女代表	149
第四节 历届省党代会、人代会女代表、政协女委员	150
一、历届省党代会女代表	150
二、历届省人代会女代表	150
三、历届省政协女委员	151
第五节 历届中共本溪市委委员会、本溪市人大常委会、政协 本溪市委委员会女委员、女常委	151
一、历届中共本溪市委委员会女委员、女常委	151
二、历届本溪市人大常委会女委员、女主任	152
三、历届政协本溪市委委员会女常委、女主席	153
第六节 历届全国、省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153
一、历届全国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153
二、历届省妇女代表大会代表、执委	154
第七节 光荣榜	156

一、历届全国女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	156
二、历届省女劳模	156
三、历届市女劳模	157
四、历届全国“三八”红旗手	160
五、历届省“三八”红旗手	161
六、历届市“三八”红旗手	162

第五章 中外妇运史料摘编

一、历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	171
二、巾帼楷模	174
中国妇女运动先驱	174
中国妇女运动杰出领导人	176
新中国妇女第一	179
今日女部长	179
中国女将军	180
中国女院士	180
中国女大使	182
中国十大杰出女性	182
三、联合国妇女儿童组织机构	183
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	183
妇地司	183
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183
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	184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184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184
四、联合国历次世界妇女大会	185
第一次世界妇女大会	185
第二次世界妇女大会	186

第三次世界妇女大会	186
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	187
五、国际妇运人物	188
国际妇女运动领袖蔡特金	188
历次世界妇女大会秘书长	188
'95 非政府组织妇女论坛总召集人	189
六、小资料	190
“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的起源	190
母亲节	191
国际护士节	191
“六一”国际儿童节	191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会徽	191
七、重要文献	193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	193
城镇基层妇女代表会工作条例	198
农村基层妇女代表会工作条例	200
党政机关、科教文卫系统妇女委员会工作条例	202
妇女联谊会工作条例	205
《中国妇女发展纲要》	207
《北京宣言》	217
附：法律法规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2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2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249
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	257
后 记	260

第一章 妇女运动

素有山城之誉的本溪，东接吉林，南临丹东，西毗辽阳，北界沈阳，全境东西最长处 184 公里，南北最宽处 87 公里，面积 8348 平方公里，拥有 155 万人口，森林覆盖率 61%。这里，山青水秀，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是镶嵌在辽宁版图上的一颗明珠。就是这片神奇而美丽的土地，不仅孕育了一代又一代优秀子孙，而且孕育了一代又一代山城中枢，她们用情和爱在这片沃土上耕耘，在历史的每一个进程中都留下了她们不可磨灭的或深或浅的印痕。翻开本溪妇女解放运动的历史，是一部不屈不挠、英勇斗争的历史；是一部可歌可泣、催人奋进的历史。

本章追溯的是抗日战争以来各个历史时期本溪妇女运动发生、发展的历程。通过回顾本溪妇女运动所走过的辉煌历程以激励和鼓舞广大妇女和妇女工作者继承革命传统，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共同为推进妇女解放运动而努力奋斗。

第一节 抗日战争时期的妇女运动

(1937 年 7 月 - 1945 年 8 月)

1931 年“九·一八”事变，东北地区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激起了东北人民和广大妇女对日本帝国主义的强烈愤慨。1937 年 7 月 7 日芦沟桥事变，揭开了八年抗战的序幕。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深受日本铁蹄践踏的广大妇女为争取民族独立和自由解放，集合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旗帜下，通过各种方式开展抗日斗争，走向抗日烽火。

一、建立妇女反日救国会，积极参加抗日斗争。

1935年秋，东北抗日联军第一军军长杨靖宇派女干部朴金华到桓仁县开展工作，朴金华到桓仁后与先期到达的李明山、傅世昌等3人组成中共桓仁县委，朴金华任宣传部长兼妇女主任。在仙人洞附近村镇组织了妇女抗日救国会，朴任会长，她与抗日救国会的会员们一起发动妇女为抗战部队做军衣、军鞋、加工粮食、运送物资，冒着生命危险救护伤员，掩护抗联干部、战士，同时还在新宾、桓仁交界和本溪、桓仁交界地带走村串户，发动群众，撒传单、印小报、搜集敌情，为抗联部队筹运粮草。

二、开展读书活动，进行抗日救国宣传。

1942年本溪女高的部分女学生，在男高进步青年张子昌、马忠俊、邓崇仁等影响下，开展读进步书籍活动，接受革命真理。通过读书活动，极大激发了她们抗日救国的热情。于是男高、女高两校学生联合起来，女高以马素云、朴苇、王觅为首的一些进步青年边读书、边开展抗日救国宣传。

1943年，男女高的进步青年开始编辑以反满抗日为内容的进步刊物，女高学生朴苇负责创办的《春之花》，深受进步青年的欢迎，先后有20多名青年为此刊物撰稿。1944年8月，男高学生马忠俊、邓崇仁两人受中共地下党的影响，投奔解放区参加抗日斗争。随即，日本特务对爱国志士进行大搜捕，朴苇、李泽芝、徐吉梅等先后被捕，因没有被敌人查出破绽，捕后不久被释。朴苇出狱后，与家乡小市朴堡村的刘金犁、朴文兰、朴文法等联合起来，组织10多人继续开展读书活动，进行抗日爱国宣传，坚持斗争。

第二节 解放战争时期的妇女运动

(1945年9月—1949年9月)

1945年8月15日，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抗日战争胜利结束。1945年9月至1949年9月，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又进入了争取和平、反对内战的新时期。解放战争时期的妇女运动是抗日战争时期妇女

运动的继续和发展。经过抗战八年的锻炼和考验，本溪妇女运动在伟大的中国人民解放战争中谱写了新的篇章。

一、成立妇联，积极参加新政权建设

1945年“九·三”胜利后，被日本帝国主义奴役14年之久的本溪人民同广大东北同胞一起重见天日。各界人民怀着翻身的喜悦纷纷参加社会活动，要求成立自己的组织，被压在社会最底层的广大妇女更是迫切要求有一个代表她们利益的组织出现。

10月初，中共本溪市委成立前，为适应革命形势发展急需干部的要求，市委分批把一些进步青年送入军政干校和“联中”培训，这些进步青年的培养，为群团组织的建立提供了干部来源。女青年王觅、燕西仲、朴苇等人在培训中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成为后来妇联组织的骨干力量。

1945年11月底，本溪市民主妇联组织的前身——本溪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成立。王觅任主任，从延安来的张和任副主任，市委组织部张子衡同志分管妇联工作，后由市委宣传部长李澄同志接管。妇联筹委会有委员7人，她们是朴苇、燕西仲、陈莹、何亚琴等，工作人员十几人。

本溪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成立后，本溪县、桓仁县也相继成立了妇联组织。1946年1月21日，本溪县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备会成立，选举委员9名，主任：苏冰。苏冰不久调离本溪，由县委宣传部长胡苏光兼妇委书记。到1947年9月全县已发展妇女会员2008名。据《东北日报》1946年4月一则消息报道：桓仁、庄河两县有组织的妇女就达20280人。

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成立后，根据市委的指示，配合党的中心工作，主要抓了两项活动。

一是发动各阶层妇女群众，积极参加反奸清算斗争和新政权的建设。

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以二、三区（溪湖、彩屯）为重点，深入各区及厂矿，采取召开小型座谈会、开办训练班和组织妇女参加识字班等形式，向广大妇女群众宣传我党的主张，揭穿国民党不抗日、打内战的欺骗宣传。在和谈第29执行小组到本溪时，揭露国民党假和平真内战的

事实；发动妇女检举揭发汉奸、国民党特务分子；组织妇女参加诉苦大会，控诉日寇汉奸的罪行，提高阶级觉悟；组织妇女参加对教育界汉奸李如翔的斗争和公审伪税务局局长的大会。这些活动极大地激发了广大妇女对日寇汉奸的仇恨，提高了妇女的阶级斗争觉悟。很多妇女冲破封建牢笼，走上社会参加各种革命斗争。

二是组织妇女参加生产劳动，支持妇女的反封建斗争。

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为了吸引妇女参加生产劳动，开办了一个“三八”妇女成衣局和妇女合作社，一方面吸引妇女参加生产劳动，一方面以提高她们的经济地位。同时支持妇女反封建、争取婚姻自主和男女平等的斗争，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印发了《告全市妇女书》，在1946年的“三八”节召开了第一次全市性的纪念大会，会上公审了虐待妻子致死的犯罪分子邱景顺，这期间市、县妇女组织坚决支持了女知识青年朴枫反抗封建包办婚姻的斗争，在妇女中引起强烈反响。此外，为进一步推动妇女工作的开展，市民主妇女解放联合会筹委会派人深入到农村，发动并组织妇女选举妇女代表，召开代表大会，为成立妇联组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946年6月，因国民党军队进犯本溪，中共本溪市委、市政府及群团组织和干部撤离了本溪。从此，工作转入农村，很多妇女干部和家属转移后方，妇联组织解散。

二、支援前线，积极参加本溪保卫战

1946年3月至1948年10月，在伟大的中国人民解放战争中，本溪军民与国民党军队进行了一场捍卫与毁灭新生民主政权的殊死决战——本溪保卫战。

在这场战争中，本溪广大妇女以英勇顽强、勇于献身的革命精神，为本溪保卫战的胜利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为本溪解放谱写了可歌可泣的不朽篇章。

（一）送亲人上前方，为人民打老蒋

1945年“九·三”光复的同年10月，本溪县人民民主政府宣告成立。1946年3月底，国民党军向本溪大举进犯，本溪人民奋起反击，全省闻

名的本溪保卫战打响了。战争需要充足的兵源，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各村妇女会组织了征兵宣传队，妇女会干部还带头动员自己的亲人参军。本溪县小市区金边寺村妇女会副会长刘素英当年才17岁，她对自己的两个哥哥说：“老蒋快完蛋了，咱们要趁热打铁，参加革命军，保家卫国，家里的事有我照料，你们不必挂念。”经她的动员，两个哥哥一块当了兵。在妇女干部的宣传带动下，本溪、桓仁两县妇女掀起了争先恐后动员亲人上战场、打老蒋的热潮，出现了母亲送儿子、妻子送丈夫、未婚妻送未婚夫、姑娘动员小伙子的感人景象。田师府区胡家堡子模范母亲刘大娘一次就送三个儿子参军；本溪县南台山一位青年妇女9月份劝她丈夫参了军，10月又动员小弟上了前线；城门沟村的陈希生等6名青年在妻子的支持下，都是结婚第二天便报名参了军；石街村的石成福上午结婚，下午就报名当兵；桓仁县枪沟村王玉梅等4名妇女自动搞竞赛，动员丈夫参军。大青沟的未婚姑娘于春芝、王桂芳冒着大雪到几里以外劝未婚夫上前线。

由于妇女会的努力工作，妇女群众的积极支持，许多兄弟、连襟、叔侄、父子一同参军上前线。本溪县1947年、1948年两年共参军8930人，桓仁县仅1947年11月至12月就有2806人参军，超额完成了征兵任务。同时涌现出许多好母亲、好妻子、模范军属、先进妇女会、模范村等。如桓仁县的王桂芳、孟广英，本溪县的邵凤珍、柳志荣等先后被评为模范军属。1951年，邵凤珍参加了赴朝慰问团，柳志荣被选为副村长，成为本溪县第一个女村长。

（二）男子上前线，妇女做后援

当年，本溪县流行着许多妇女解放歌，其中有一首是：“男子上前线哪，我们做后援，站岗放哨都能干，又能搞生产，同志们哪！站岗放哨都能干，又能搞生产。”这首歌正是当年在妇女会组织下，广大妇女一边搞好生产，多打粮食，支援前线；一边站岗放哨保卫家园的真实写照。

1947年秋，草河口妇女委员会组织妇女收割了5000多亩庄稼，打粮食500000多斤，支援前线。还赶在秋收前积肥造粪15万多车，为下一年生产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久才峪村妇女响应贫农大会的号召，积极选好公粮，支援前线，她们仅用5天时间就完成全村送公粮任务，完成成米30